

江门市台山公路事务中心

国道 G240 线(G228 共线段)台山广海至赤溪段 改建工程耕作层剥离再利用方案编制 服务项目需求书

一、中介服务机构资格（资质）要求

同时具备城乡规划编制乙级或以上、测绘乙级或以上资质。

二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国道 G240 线 (G228 共线段) 台山广海至赤溪段改建工程路线起于广海镇古隆村 (K2745+594)，顺接同步规划的国道 G240 线台山那金至广海段终点，沿既有国道 G240 线经解放路、海港路后往东改新线，经大沙环保工业园区、跨越斗山河后，沿广田大道规划线位继续往东，终于赤溪镇长安村 (K2756+859，对应养护号 K2763+730)，接回既有国道 G240 线。路线全长约 11.27 公里，其中新建路段长约 7.78 公里，利用现状道路改造路段长约 3.49 公里，全线共设特大桥 1504.6m/1 座，项目采用双向两车道二级公路技术标准建设，投资估算为 43682 万元，其中建安费为 33613.46 万元。

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要求，按照合同要求为本项目提供耕作层剥离再利用方案编制服务，及时提交满足相关规范要

求的成果文件，并协助业主送审、报送相关主管部门，直至取得批复。

三、合同履行地点

江门台山市。

四、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

根据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关于工程咨询服务（境内）人工成本要素信息调查情况的通报计算，并结合市场调节价下浮 40%，本项服务合同采购最高控制价（最高限价）为 10.923 万元，下浮 50%，采购最低控制价（最低限价）为 9.1025 万元。且最终结算费用不得高于上级主管部门及财政部门审核费用。

公开选取方式为“方案择优”。

五、服务时间

从签订合同起，至本项目耕作层剥离再利用方案取得相关部门批复止。

六、结算方式

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。

七、解决争议方式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通过向工程所在地提起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江门市台山公路事务中心

2026年4月17日

